

新新人类
另类小说
丛书

应 帆

爱在北京

Aizaibeijing

华龄出版社

序

是呀！生活是如此丰富了，现代人的生活方式是老一辈人想也不敢想的啦，看电视太没劲，可以看碟呀！感觉气候太正常了，可以看看一些灾难片；感觉生活太平淡了，可以看看些鬼片或恐怖片；感觉性生活太乏味了，可以看看一些“1,2,3”级片嘛！觉得自己做饭不好吃的，可以上饭店；觉得在家无聊，可以旅游。国内咱不走，就去“新马泰”；要是觉得闲得慌，就去健身房或去迪厅，在那强烈的音乐声中，散尽身体中多余的精力；要是还觉得无聊，就联入英特网吧，天南地北，一通神聊，说不定还能找到些漂亮的MM，互相碰撞出闪耀的网络爱情火花呢……

钟鲲(北京作家,主要作品:《言情故事》)

我们新，是新在观念上，是新在生活方式上，我们有比前人更新的知识结构和行为准则。我们大胆，是在爱情方式上的大胆和做事风格突破传统限制的大胆，女性可以主动追求自己喜欢的男性，也可以放弃一段已经没有感情的婚姻，在事业上冲锋陷阵无所畏惧，在生活中自由自在想怎么玩就怎么玩。我们前卫，是因为我们敢于战胜别人无法想象的困难，尝试别人不敢尝试的东西，比如蹦极，比如赛车，比如把头发染来染去穿十公分厚的大头鞋。我们优秀，是因为我们身心健康，人格完整，有自己明确的人生目标，并且知道怎样去达到，然后按照自己的方式向这个目标冲刺。我们也有这一代年轻人共有的通病：浅薄、浮躁、急功近利和冷漠，但我们仍在努力地做着自己。我们努力工作，努力生活，我们自食其力，挣着我们多或不多的薪水，过着我们好或不好的生活，但一切都是我们自己做出的选择。“七十年代以后”的人是健康的、明朗的，他们活跃、勇敢、有爱心、富

于理想，开明而知大义，但也很现实，不会做无谓的牺牲，相信努力付出就会有回报。

棉 棉(上海作家,主要作品:《好孩子都有糖吃》、《糖》):

我喜欢用“糖”来作为作品的名字，它的意义和礼物是一样的，生活再不幸，也要把它当成一块糖；正是因为生活中有太多的痛苦和垃圾，我们才要因为爱而活下去，把痛苦和垃圾转化成糖吃下去。我们所有的痛苦都来自于年轻，来自于爱。其实痛苦是每一代人都经历到的，只是我们比我们的上一代人更复杂一点、杂质多一点、自私一点。我们有太多蒙昧和野性，如果说我们对生活的感觉是什么，那就是支离破碎，长不大，我小说中的人物也像是永远也长不大一样。原因是大量的信息涌进我们的生活中来，好像被打开了一扇窗，看到了大海，但没有人为我们解说大海是一个怎样的东西，所以我们不知道外面的世界到底是什么。然后，我们不反抗，我们和前辈人不一样，他们生命中有很强抗争意识，但是我们没有。我们始终活在追问之中，诱惑很多，选择很多。现在对我们谈负责任太早了，而要谈“爱”。我们并不是全无责任感，我们也想负责任，但是负什么责任？怎么负？我们现在没有能力负责任，也没有负责任的想法。人们越来越自私了，空谈责任是没有用的。我在小说中提到性，但是它的背后其实是“爱”的问题。毋庸置疑，找不到爱是肯定的，因为它太稀缺了。这个问题是任何时代共同的问题，只不过现在被张扬出来了。

石 康:(北京作家,主要作品《晃晃悠悠》、《支离破碎》):

我觉得我是一个失败的作家。失败完全是对个人而言，也只能对个人而言，跟读者没什么关系。我的书卖得好，完全是读者的误会，至少相当一部分是误会。比方《晃晃悠悠》中有一段，写暑假中“我”看了一堆言情小说，从杜拉斯到海明威的《永别了武器》。我本意是反讽的，蔑视的。结果读者来信说，他(她)也喜欢那些作家，跟我特有共鸣。再比方结尾，我仿情书滥情了一大段，那意思也是调侃的，结果读者来信说他(她)特感动，你说这叫什么事儿。小说里的事儿都是大同小异的，关键在你是不是发现了不同于别人、前人的意

义。我对小说的看法可能是比较保守。我觉得好小说就得有新的想法。这就是一种趣味，我的趣味就这样。像什么巴尔扎克、雨果，像什么塞林格、莫里亚克，我没觉得他们有什么。像博尔赫斯，不就是写得短小而神秘，能写得短小而神秘的人多了去了。

陈村(作家)

可以说，70年代作家中的很多人，他们所描摹的生活和他们自己的生活并不是重合的，在某种程度上说，并不非常真实，而是有一种在舞台上的感觉，是他们想要得到，但是没有实现的时尚生活。但是这个群体中出现了一个好的现象，城市到了他们的笔下，整体地纳入了他们的视野。以往我们的文学作品从本质上来讲带着相当浓厚的乡土气息，即使描写的是城市生活，但是仍然带着无法磨灭的农村的思维。在我们的传统爱情价值观中，没有爱就没有性，如果说有爱，那么性也就成为惟一的性。但是他们所谓的希望有爱又有性，统统变成了一种托词。从心理学上的角度讲，是因为他们自己的不安全感，不知道一脚踩出去是什么，才留恋以前的东西。这一代人并不是说找不到自己，找不到自己应负的责任。他们的青春期被无限地延长了，赖着不肯负责任，大家都在回避、逃避责任，最好就处在一种不必负责任的状态中。但是负责任的一天会到来的。70年代作家在作品中对价值观和道德感冷漠也好，欣赏也好，他们的确没有树立起无论是东方的或者是西方的价值观，但是社会不会容许你永远处于不负责任的状态。你可以不负责任，但是生活会教训你的。

郜元宝(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文学评论家)

70年代的这批作家其实彼此之间的差异是很大的，不能够一概而论。很多人都认为一些人的作品就代表了社会的一种倾向，把作品当作展现社会的窗口。在相同的背景下面，他们形成共同的思维方式，或者有一些共鸣，但个体的创作都是非常各异的。

杨扬(华东师范大学教授，文学评论家)

1976年之后，中国的文学界出现过四种作家类型，王蒙、张贤亮等为代表的“右派”作家，王安忆、韩少功等知青作家，余华、苏童等先

锋作家,在90年代早期出现了60年代中后期出生的邱华栋、朱文等晚世代作家。在1996年之后,70年代的这一批人出现了,他们的特点是除了对物质生活的感受之外,整个精神状态也产生了变化。他们不像前面的四种作家一样,一定要抓住一些东西,一定要和一些东西对抗,精神的也好,物质的也好。他们缺少“文革”或者思想解放的背景,他们的作品只是表现自己的自在状态:流浪艺人、酒吧生活和性爱,没有底蕴,没有根基,自己都把握不住自己,像行云流水一样在社会上流淌、漂泊。他们对现实生活的感受和前人不同了,他们除了对物质生活的渴望之外,更渴望自由、不受约束的生活。他们的小说,比如棉棉的《啦啦啦》,带有强烈的自言自语和自我歌唱的色彩,不与任何的东西对抗,好的坏的,他们全不理睬。他们还关注到了欲望的描写,集中在性上。但是以往的作家对性的描写带有思考的性质,比如王蒙写性与政治,贾平凹写性与文化,而这一代人对性的看法就更加放松,没有精神负担,而只是一种存在的方式。这其实是社会开放和宽松的标志,人们可以大张旗鼓地来讨论性了。他们的作品大量地涉及酒吧、舞厅和宾馆等,但并不代表他们自己就沉沦在里头,相反地,他们自己的生活反而非常艰辛,所以这些场面仅仅是描写而已。而这种表现,有他们自己的美学合法性,这是现代都市中实实在在地存在的现实。

目 录

- 1 / 爱在北京 / 应帆
97 / 我们害怕 / 棉棉
303 / 花季夜雨 / 王公伯
323 / 纪事本末 / ASK

应帆

爱在北京

(1)

九月初的黄昏，校园由暑假的冷清渐渐热闹，然后又渐渐回归那种热闹中的平静。新生们在入学考试、体检、熟悉校园和系班情况之后，一个个穿上了绿军装，大清早起来出操，白天在没有姓名的校园干道上走着正步，或者趴在草地上练习射击。这时候，他们正在作晚饭前的最后操练。原该寂寥的校园道路，在九月，因为这些新生们而热闹着。

女孩纪冰就是这时候匆忙走下楼来的。下楼的时候，她还在想有没有忘记带什么东西，比如学生证、身份证、通讯录之类。

她出了女生楼的时候，忽然奇怪自己为什么还会考虑这些问题，奇怪自己还能想着给同宿舍的晓晨留条子，告诉她们自己回家了云云。也许自己永远属于冷静的那一类人，永远无法冲动到不顾一切，虽然心里有时候很想，很想不顾一切地作事，让自己置身死地而后生——可是如果不能生呢？这复杂的念头让纪冰有

点恨起自己来，恨自己的冷静，恨自己永远坚守“苟且偷生”的念头。不过，这一次是不是可以算不顾一切了？取了一千多块钱，没有任何计划和先兆地再去北京？隐约间，似乎是了，是自己从未有过的壮举，想到这里的时候，女孩纪冰嘴角微微漾起笑意，可是那笑意极其短暂，她的脸迅即又被一点点的忧郁装饰了。

那是一张美丽的脸，五官的每一样虽然不很出色，却都很周正，但令之美丽的原因也许更在于五官和谐的搭配，或许还因为她脸上的表情，一点点的落寞和忧郁，让你知道她心里头有许多缤纷的念头，让你好奇、想了解，于是多看了那张脸，并觉得喜欢起来。女孩纪冰身材中等，曲线也属于合适那一类，合适得不会让人首先因为这些因素关注她，也不会让人关注她以后对她的身材有微辞碎语。这个黄昏，纪冰穿着一条淡蓝色的牛仔褲，上身是一件略微宽大的黑色T恤，让她的身材稍微有了些谜语的感觉。晚风初起，纪冰的黑发在风中微微飘荡，那是一头不长不短柔顺而发质靓丽的青丝，从侧面看去，将将飘成一个弧度，你会觉得纪冰的侧影很动人，尤其在这个风初起黑发微扬的夏日黄昏。纪冰的肩上背了一只包，有点去城郊旅行的架势。纪冰走过校园的时候，看见了那些正在操练的新生，于是想起自己的军训时期。那其实是一段很无趣的时期，因为纪冰不喜欢军训，但不知道为什么，这个时候的纪冰却不得不承认自己有点怀念那时候了。

到校门口，纪冰拦了一辆的士，说了声“火车站”，就再不说话。已经快到五点了，路上车多人多，一切都在匆忙着。纪冰冷漠地看着窗外，心里继续想回忆军训的日子。纪冰走不好正步，练射击的时候也总是不得要领，很快成了那个小排长的重点培养对象。排长憨憨的，一脸严肃的样子，想威严却总威严不

了，女生们因此常常哈哈大笑起来。纪冰因为军训很苦恼，回宿舍后就唉声叹气，控诉排长、连长甚至团长对自己的“严格”要求。晓晨常常是纪冰的牢骚对象，晓晨会笑着安慰纪冰，说：“你学学人家那个什么妮娜的女孩来着，对排长媚笑一个，撒个娇，就不怕了！我就不信你没那个妮娜的魅力高！——叫岳妮娜吧？”纪冰于是转移话题，冷笑说：“你比我想象的还要那个那个呀！”

“晓晨笑着说：“我知道你是清高的林黛玉！冷漠的薛宝钗！”

“纪冰回：“好你个伶俐的探丫头，能说会道的凤姐儿……”清高，这是许多人喜欢用来形容纪冰的一个词，甚至从高中的时候起。纪冰说不清楚自己是不是喜欢人家给自己这么定位。高中的同桌，那个一向和别人嘻嘻哈哈的方圆有一回正色地说她“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焉”的时候，她是为自己的清高得意的，那清高就是清丽高贵的意思了。但也有时候纪冰反感别人说自己清高，因为她会联想到“自命清高”，而这似乎并不是那么褒义的语汇。纪冰有时候觉得自己太聪明了，能够领会到许多事情的两面性，这无疑让她多了许多不快乐。

关于军训，纪冰的记忆还有那秋老虎下的汗下如雨，绿军装上白花花的盐渍，练射击时肘部垫着的被血染红的手帕，一大早手忙脚乱胡乱戴了帽子系着皮带滚下楼来出操——这些血汗的现实，在回忆中已经变得有些甜蜜起来。纪冰那一个月的身体状况史无前例的好，好到军训完毕体重突破了一百斤大关，纪冰已经开始自称“肥肥第二”了，开始有意无意地节食，于是到今天她对自己的身材还是十分满意。军训日子里最美的记忆还是还是那十枚子弹壳。打靶前，排长说纪冰肯定打不及格的话，纪冰沉默地不理他，后来居然十枪打了八十四环；排长来报喜时，依然不睬他。排长挂不住了，临走的时候，喊纪冰到一边，递给她一把

子弹壳，笑笑说：“送给你，纪冰！别恨我，好嘛？我不是故意要为难你们。其实，我很喜欢……”排长没有说完，也不敢说完。纪冰是容易被感动的人，那一刻就笑了，接了子弹壳，温温的，似乎仍然带着排长的体温，于是淡淡的道了谢。排长只有叹气，说：“我知道。你们是女大学生，前途无量，我们回到部队，还是小兵嘎子一个！”说得纪冰有些酸酸的起来，却又不知道如何说些堂皇的安慰话，只是笑。后来，几个女生专门给班长做了一张贺卡，临别的时候，一个个热泪盈眶，纪冰依然只是淡淡地笑。她知道，自己的大学生活，精彩浪漫风光的大学生活将拉开序幕。

纪冰想到这里的时候，又微笑了一下。她们的哭是真的，但很快就过去了，甚至后来她们自己为那次的哭而嘲笑起来。也许就像中午时候纪冰独自一人的哭？一刹那的无助，一刹那的伤心，但不会持久，因为那不是真的，因为那不是全部，可是现在和以后的自己呢？

已经到火车站了。新建的火车站很气派的样子，至少广场显得很宽阔，有许多红色的夏利车排列整齐地等人——纪冰付了钱，出车，关门，看着夏利车的时候，终于不可避免地令夏剑黎从脑海深处浮出，因为“夏”是他的姓。这一路上，许多次，她的思路不知不觉的滑向夏剑黎，然后在潜意识中生生地拉回头，拉到其它的事情上去。现在，因为这夏利车，因为这夏天的黄昏热度，她终于无法避免地让夏剑黎浮上脑海，心间随即轻轻地疼痛了一下。广场上有微微的风吹过来，纪冰的长发在风中微微飘扬着。她一边想着夏剑黎的名字，一边拢了拢头发，往售票大厅去。“今晚去北京的64次还有吗？”“只有站票了。”纪冰犹豫了一下。那女人隔着小窗瞧了她一眼，又没表情地说：“有一张硬卧的退票，要不要？”纪冰买了票，时候还早，一大片长长的空

白张牙舞爪地涌过来。夏剑黎的影子不屈不挠地盘踞在她的脑海，于是眼泪漫上双眸；她怕自己哭出来，匆忙走出人流熙攘的大厅，绕过广场，信步往城市的繁华走进去。

路边许多卖大排档盒饭的，热情地问纪冰“是不是饿了”，让她几乎认为那是温情的体贴了。在你疲累的时候，还有人问你关心你，人就很容易产生感激的心态。纪冰把错觉打发掉，坚定步伐往前走着，却并不知道前面是哪里。后来在一家看上去干净点的小饭店吃了点东西，在边上的商场买了两包康师傅碗面，天色已经黑下来了。街道边坐了一些纳凉的老人，慢慢地摇着扇子，看路上的汽车飞快地开过来开过去。纪冰看了看表，有些儿匆忙地往火车站跑过去。买了一本最新的《小说月报》，坐在临窗的位置上看了起来，心神却不安定——我是去北京了？有必要么？上个月刚刚从北京实习回来啊。还记得一个月前一个班的人嘻嘻哈哈地来车站的情形，晓晨打趣她说“人家赴京赶考，你是赴京探夫”。那时候陈渔在边上，帮纪冰提着大行李，忽然地顿了一下。晓晨努努嘴，说起别的事情。纪冰不知道说什么好，看陈渔一眼，他忽然回过头来，火辣辣地望到她的眼中去。纪冰害怕地转开视线。那时候，上了车，就叫嚷着打80分，纪冰和陈渔对家，不知道他们是不是故意的；陈渔的脸色便渐渐缓和起来……

64次车已经出城了，行驶在微黑的夜里，纪冰确定自己又一次向着夏剑黎驶过去了。他们不会知道她在去北京的车上，除了她自己，谁都不知道。夏剑黎会有感觉吗？纪冰放下《小说月报》，索性让自己开始想起他来。

(2)

随着人流往站外去，一边要和同学说话，担心走丢了，一边又忙着在人群里搜寻剑黎的影子，害怕找不到彼此。肩上的包带被挤脱下来，自己想拉上去，却腾不出手，只好被动地被人流挤着向前。门口还说要查票，自己已经汗涔涔地起来，包还在下滑。那时候，一只手伸了过来，帮我背带拉回了左肩，我扭头去看，原来是陈渔，朝他笑笑，陈渔也笑笑。

出了站，几个人站成一圈，等后面的人。陈渔说：“我给你提包吧，待会还要挤地铁。”我摇摇头，笑道：“不用，他……我自己行！”陈渔转过头，喊那边刚出站的李科等人。

就在那时候，夏剑黎从人群中出现，明朗地笑着，喊我的名字。一年了，他还是那样子，笑得傻傻的，偏偏又那样地让人心动。他跑过来，说：“你忘了告诉我车厢号码，不然我可以进站去接你！”“没你，我就不能逛北京了不成？——早上睡懒觉了吧？”夏剑黎害羞地笑，问我“一路还好？”在我的示意下又转身和班里的男生打招呼，陈渔点点头，走了开去。

进了地铁，我和夏剑黎离大家稍微远了一点。想说什么，却又不知从何说起，便问他：“单词背得怎么样了？”他本来正要向我挤眼，听了这话，挠了挠头，然后说：“看来你更关心 GRE 词汇，而不是你的男朋友！”我笑起来，伸出拳头要擂他；他接了，迅速地放在唇边吻了一下，然后握着我汗津津的手，轻轻摩挲抚弄着。夏剑黎有一双又黑又亮而且睫毛长长的眼睛，在他光洁的肌肤映衬下，更加显得漂亮。鼻梁挺直，嘴唇很有线条和棱角，

似乎很坚毅的样子——其实不然，他的天性似乎更趋于文弱一类；这并不能减弱他的英俊，不能减弱我看见他笑就心动的魅力。我知道从很小的时候起，我就渴望着一个英俊的白马王子；从来没有设想过自己的恋人是其貌不扬的男孩。命运将夏

剑黎送到我的身边，让我们相吸引，让我们携手，并终于成为恋人。为这一点，我相信命运，相信命中注定的爱和承诺……

在轰隆隆的地铁里面，我们拉着手，心思飞扬。夏剑黎问我：“想什么呢？”“我觉得我好喜欢北京，尤其是现在的，夏天的北京，说不出原由的喜欢……”“爱屋及乌？”“北京是屋，你是乌！”我说完了，抬脸跟他笑；那时候，地铁车厢里的灯忽然暗了一下，在那刹那里，夏剑黎在我脸上迅速地吻过，灯再亮时，他看着我笑，我也害羞地笑。北京呵，这让我心旌荡漾的城市，我在地铁里面爱着夏剑黎，爱着北京，爱着这一个炎热的北京之夏。

到了研究生院，班主任和另外一个带队老师早已经在招待所等着了，我们一起拥过去报到，领钥匙，然后闹轰轰地乘电梯上了研究生公寓八楼找宿舍。夏剑黎提着我的包，远远地跟着，我不时地回头捕捉他的身影，害怕他觉得孤单起来——也许只有我知道，看上去那样明朗纯真不知世情的男孩子心里头也有恐惧担忧和害怕被忽略。进了房间，隔壁的赵娟过来找人调宿舍，说她已经忍受了同宿舍另外三个小妞儿的四年折磨，现在天赐良机，让她有机会可以重新选择房间铺位，虽然是暂时的，也着实可喜可贺，求我们中的哪一位发发慈悲可怜可怜她。我们几个一起瞧王颖，不怀好意地说：“你们真是天造地设，还不互相成全了？！”王颖迅速地占领了靠窗的上铺，冷笑道：“喂，咱们之

间是人和人的矛盾，到她们屋，就是人和鬼的矛盾了——我还是分得清的；赵娟，我也是爱莫能助哦！——何况，我只是

讨厌睡在下铺，谁来了，都爱往你床上坐，现在好不容易有个机会睡上铺，还不好好享用一番，顺便搞搞你们?! 哈哈……”乔乔直瞥嘴，赵娟愤恨地找另外一个宿舍去协商了。因为夏剑黎在走廊里等着，我置好床铺，放了行李，跟她们打了招呼，匆忙出来和夏剑黎一起下了楼；在楼道口，看见买了洗衣粉饭盆等物件上楼的陈渔，我们和他打招呼，那一刻我和夏剑黎紧紧纠缠在一起的手指不自觉地松开，彼此笑笑，都是那样地艰难。“他怎么笑的那么勉强啊？”正是正午，阳光刺眼，我回了头，嘿嘿笑起来，忽然道：“他很喜欢我……”夏剑黎愣了一下，笑起来，阳光下，他的眼睛里闪烁着星星点点的光，迷茫而灿烂，让人蓦然而生感动。

夏剑黎说是吃饭时间了，可是我一点食欲都没有，他还是拉着我去研究生院食堂，点了两个菜，给我要了冰镇的芒果汁，又去给我买了几十元菜票，说我要用的。两个人就一边等菜，一边在锅碗瓢盆刀叉电视人声的交响曲里，傻傻地望着，不知道从何说起。我叹了口气，说：“我们要是结了婚，会不会成天这样子相对无言？”夏剑黎笑起来，回道：“人家都说此处无声胜有声呢！”我给他一个鬼脸，笑道：“我在宿舍里话很多的，她们都很烦我！”“那敢情好……”话没说完，菜上来了，我们忙着准备碗筷。自己漫不经心地挑上一两块，看他狼吞虎咽地吃，脸部的肌群时聚时散，居然每一样都很和谐，真希望自己是画家或者雕刻家，可以捕捉他的每一瞬，并将之定型和永恒，存放在我的记忆里慢慢回味和欣赏……想着的同时，看他的脸部依然在不停变换，就不觉地笑，心间也慢慢地有凉爽感觉浮起来。

吃过饭，他让我回去休息休息，我也自觉有点困，问他怎么办，他看看表，告诉我：“我要回去一趟，今天单位里有人来，下午我要给他们讲讲我们的工作。”然后又说晚上完了事，他就

直接过来看我，我们一起共进晚餐，一起领略北京的夜景。我连忙送他去地铁站，一边絮絮地怨他“有事情就别赶来赶去的了，这么热这么累的，我又不是不行，还有许多同学呢”，在地铁入口强劲的风中，身上的汗水一下子收敛住。他说“你回去吧”，我想了一下，让他买了两张地铁票，跟他下去，他在边上数落我“真不会过日子，两块钱就为看我上地铁？”，我不睬他。下面等地铁的不算多，远处似乎有隆隆的声音传来。在等待的空隙里，我买了两三份报纸和他一起看。地铁来的时候，我说：“这么久才来，不然你一个人空等着多难受！”夏剑黎叠了报纸给我，笑道：“喏，那你不在的时候，我每天怎么办呢？”我自己也笑起来，紧紧握握他的手，催他上去。他停了会，终于转身跑过去，隔着玻璃门跟我挥挥手，然后风驰而去，自己的心里空落地起来，兀自看了半日，快快地往回走。

下午昏沉沉地睡了会，黄昏时候，她们叫我起来一起去洗澡，计划吃过晚饭后到西单那边去逛逛。洗过澡，我在宿舍里慢慢梳头，晓晨笑话道：“哎呀，女为悦己者容啊！再饿饿肚子，几分憔悴，更惹人怜呵！”我举起梳子，作势要向她掷过去，乔乔大声疾呼道：“姐们，那是我的象牙梳子啊！”晓晨“咯咯”地笑了出去，听见她说“乔乔的定情信物啊，纪冰居然要拿来砸我！”自己一个人笑了会，想盘个发髻，反复不得要领，就又解下来；要扎辫子，扎了一半，头发紧张得难受，只好放弃；她们的笑声已经隐隐传来，慌慌张张束了皮筋。她们说刚才好险要锻炼身体，从一楼爬到八楼，如果再迟会开电梯老头走了的话。聊了会，有男生来喊一起出去玩，我心里有些焦急起来，就跟他们一起下了楼，然后在楼下停住，等夏剑黎来。

绕着小花园转了两圈，居然感觉到饥饿了，焦急地看看表，跑到门口的小店买了一瓶冰凉的豆奶喝了，然后走出大门去等夏

剑黎。门口去地铁的路上，有卖稀饭包子的，那女人热情地叫唤着：“要包子不？——两碗稀饭儿！”我被她的京腔京韵吸引，不自觉地放慢了脚步，看见她和另外一个似是她丈夫的人忙碌的操作着。

就在分神的一会工夫，夏剑黎叫了我的名字。他换了一件红色的T恤，头发似乎还有湿漉漉的意味。我伸手摸了摸他的短发，问他“洗澡了”，他笑笑，然后跟摊主说要三碗稀饭一笼包子，老板娘欢快地道：“您稍等会儿，马上就好！”夏剑黎就跟我开玩笑：“当初人家征询蒋经国对下任总统人选的意见，蒋经国一时不方便，道‘你等会’，结果那人以为他指定了‘李登辉’……”我淡淡笑起来，说：“早看过了，老掉牙的笑话！”夏剑黎不满地撇嘴，说：“那也不拦住我？害我像个傻子似的讲！”我低头吃吃笑，说：“你本来就傻嘛！——我只是喜欢你说话的样子，好久没欣赏了，舒坦！”那时稀饭和包子都已经端上来了，老板夫妇谦卑的脸令人愉悦。我看见他们的粥盆藏在路边的花木丛里，跟夏剑黎挤眼，夏剑黎就问老板这事。老板娘正好难得一会儿闲，就跟我们说他们夫妇一起下岗了，想到这个行当，不想不时有警察来抓他们的无照经营，只好这么偷偷摸摸，以最大限度地减少损失，听得我和夏剑黎两个忧国忧民起来。

(3)

纪冰在轰隆隆北去的列车里，眼睛瞄着手中的《小说月报》，心思已经开始往旧日回溯。边上的几个人或者闲聊着，或者独自看着窗外出神，不时有人拿眼角瞟纪冰，纪冰浑然不觉。